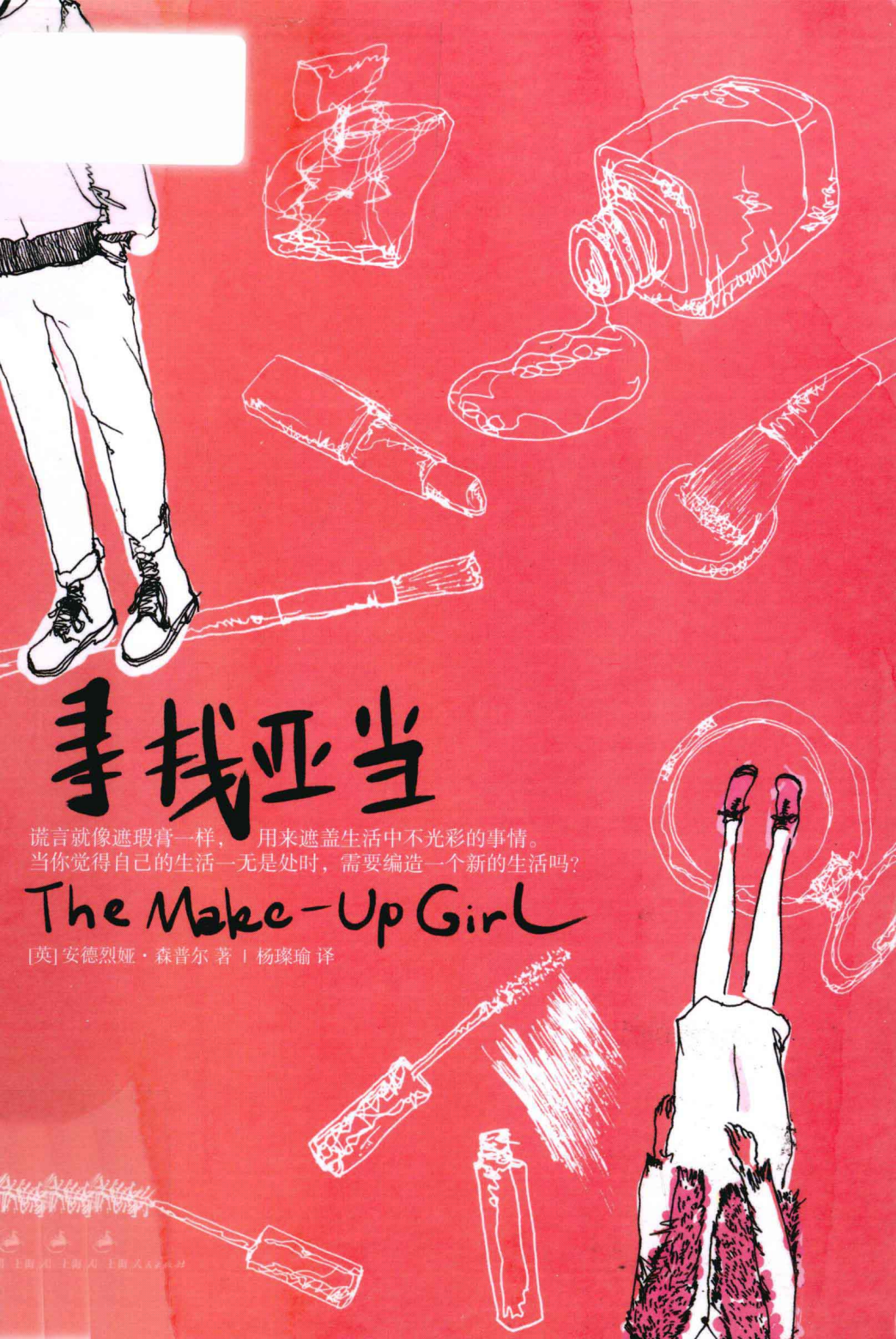




寻找亚当

谎言就像遮瑕膏一样，用来遮盖生活中不光彩的事情。
当你觉得自己的生活一无是处时，需要编造一个新的生活吗？

The Make-Up Girl

[英] 安德烈娅·森普尔 著 | 杨璨瑜 译

寻找亚当

[英] 安德烈娅·森普尔 著 | 杨璨瑜 译



北京世纪文景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出品

美丽即真实。

——约翰·济慈 (John Keats)

我正因为迟到而狂奔。

没错。

我正拼命地狂奔，而且我已经迟到了。这是个我已经等了三年的面试——三年——而且早在五分钟前，我便应该已经抵达那里。我不懂我怎么会把自己搞得如此狼狈？

我当然准时离开了我的公寓，嗯，我第一次出门时确实是准时的。

但接着我发现裤袜被钩破了，所以转身回家。

接着我发现自己看起来像个吸血鬼，所以补了一点粉。

接着我发现得换条新的卫生棉条，以防万一。

接着我发现我错过公交车了。

接着我发现得去取一点钱出来，才来得及搭出租车过去。

接着我发现那台该死的提款机无法完成我的交易，叫我回原发卡银行询问。

接着我发现因为买了脚上这双鞋，所以我的额度才会超支。

接着我发现自己必须走路过去。

接着我发现让我破产的鞋子，现在也正在让我的脚破皮。尤其以我现在奔跑的速度来看，有可能会打破世界陆上极速纪录，因为我绝不能让这次的机会像我耳边的风一样，瞬间消逝无踪。

就在那里。

当我马不停蹄疾速奔驰在人行道上时，我终于可以看到那栋大楼。

柯立兹公关公司的总部，伦敦外围最大的公关公司，就在那里，那栋高耸的六层大楼，正闪耀着我的一丝希望。

我决定放慢脚步改为快走，事实上，这不算是个决定，比较像是生理需求，因为我再也跑不动了。我的心脏快要从小衫里蹦出来，而被压挤的脚现在比我刚开始跑时小了两号。

就在我已经可以仰望到里面的大厅时，我完全停了下来，然后扶着黑色栏杆慢慢地走上去。

好，深呼吸。

冷静下来，我闭上眼，想像自己正坐在沙滩上，浪花缓缓地卷过来，棕榈树轻柔地摇摆……

“给我些零钱好吗，好心的小姐？”我睁开眼看到一个瘦得皮包骨而且满脸病容的男孩站在前面，他应该不超过十六岁，手里拿着个塑料杯，里面装了半杯的硬币。

“呃，好。”我把手伸进皮包里胡乱摸索，想要找出一些零钱，虽然我已经迟到了，但日行一善还是做得到的，更何况他看起来真的很可怜。“给你。”

“谢谢。”他看着我丢在他杯子里那少得可怜的硬币向我道谢。

我看着那男孩离去时无精打采的背影，像他身上褪色的衣服一样黯淡，赶紧振作起精神告诉自己，不过是个面试罢了，不是什么攸关生死的大事。

抱持着这个想法，我鼓起勇气爬上通往那扇旋转门的石阶。透过旋转门的玻璃，我可以清楚看到大厅里的景象。一张高得令人望而生畏的桌子，后面坐

着一个脸部彩妆完美无瑕的女人，正一脸严肃地讲着电话：

人潮拼命涌出这栋大楼，我猜是去吃午餐吧。我胆怯地躲在一边，几乎没有勇气走进旋转门的另一头。

就是现在了，我告诉自己。

现在就是让我将所有事情顺利解决的机会。

一走进大厅，我开始浑身发热，我是说，真的好热。在穿着高跟鞋和套装跑了两英里路后，我正好需要来个面试前的桑拿。桌子后面那个看起来完美无瑕的女人一定是个疯子，不然就是冷血动物，才会需要这样的温度让自己的血液升温。

我走到她的桌子前面，准备等她讲完电话后，跟她说明我的来意。在等待的同时，我偷偷打量她脸上的妆。薄雾般的粉底均匀地覆盖全脸，完美的腮红在颊骨上闪亮，眼睛底下没有任何眼袋或黑眼圈。我不禁开始担心，自己看起来一定很糟，虽然化妆一向是我最拿手的，但今天早上我完全搞砸了，我敢说我的粉一定上得太厚，再加上跑了两英里，我不敢想像自己现在的脸色。

那个完美女人终于讲完电话抬起头来，她很快地瞟了我一眼，眼神就像是法官在看犯人似的。也许是我想太多，但她看起来好像有点在嘲笑我的外表。有什么好笑的？是不是我肩膀上有一坨鸟屎或什么的？

“呃，我有个面试。”

“什么？”她问，表情由嘲笑转为困惑。

“我有个面试。”我重说一次，试着让自己看起来不要太过紧张。

“哪间公司？”

“哪间公司”是什么意思？难道这一整栋大楼不是他们的？“呃……柯立兹公关公司的萨姆·约翰逊先生。”

“你是说约翰·桑普森先生^①吗？”

该死，我真是个白痴。

“对，抱歉，我是费丝·薇莎。”嗯，还好自己的名字没讲错。

那个完美女人拿起电话按了个键，两秒钟后她说，“约翰，费丝·薇莎。”

我的天啊，我忍不住想，约翰·桑普森一定是个非常重要的大人物，竟然连听完整个句子的时间都没有。

“他两分钟后到。”那完美女人说完后，扬起她那修整过的眉毛，并对着我得意地笑了一下。

好吧，我承认我的确有妄想症。

我坐在一盆和人一样高的盆栽旁，凑上去看才发现那棵植物是假的。在我面前的桌子上摆着一些杂志，我忍住拿起最新一期 *Gloss* 杂志的冲动，故意拿起一本《公关人周刊》，假装自己很有兴趣。

该死，我的手在拼命发抖，掌心里全是汗。

拜托，费丝，集中精神。

我试着回想我在履历表上所填的一切，有哪些是真的，哪些差不多是真的，还有哪些完全是假的，但我现在根本无法思考。

我为什么是个很好的团队工作者？

我把自己的成绩说成是 2:1^② 还是第一级？

① 萨姆·约翰逊的英文原文为 Sam Johnson，约翰·桑普森的英文原文为 John Sampson，女主人公这里把两个名字弄混了。——编者注

② 英国大学成绩的计算方式是以百分比来表示，总平均成绩为百分之七十是第一级（First class）；百分之六十是第二级（Second class / Upper Division）通常以 2:1 来表示；百分之五十同样是第二级（Second Class / Lower Division）通常以 2:2 来表示；百分之四十则是第三级（Third Class）。——译者注，以下同

我过去有什么相关的工作经验？

没用，我的心跳现在已经从规律的鼓声加速成狂乱的拉丁节奏，我的腿失去知觉，我的舌头紧张地黏住上颚。

电梯叮的一声向两边滑开，一个高大且穿着极有品位的男士走出来盯着我看。

“费丝？”他的声音如此低沉，我想他的声带一定是位于生殖器那里。他向我伸出一只巨大的手，“约翰·桑普森。”

天啊，该怎么形容，他实在太帅了。

看他身上那套西装，一定是 GUCCI 之类的名牌，没打领带的紫色衬衫大方地在脖子敞开，深色的卷发，自信的笑容，以及一张看起来有点年纪的脸。我指的有点年纪不是像休·赫夫纳^①那么老，而是像乔治·克鲁尼那样。

好吧，也许紫色衬衫没有为他加太多分。我是说，他显然是个勇于表达内心想法的人。但除此之外，他简直就像你会在所有小说里看到的那种男主角。

高，得分。

古铜色的皮肤，得分。

帅，得双倍分。

假如现在是 19 世纪，我一定会立刻假装昏倒，为了伟大的英格兰假装昏倒。然后他会扶住我，把我放到他黑色的骏马（不管那黑色骏马长什么样子）上，带我去他的城堡，共度狂欢销魂的时光，并献上为我写的十四行情诗。最后我们双双服毒为爱殉情，也许跑去跳湖，或者开始革命，对抗不合理的社会体制……

该死，我又在胡思乱想。

今天早上我真不应该没吃早餐。

总之，现在不是 19 世纪，而且我正在求职。

^① Hugh Hefner 为《花花公子》杂志创办人。

我试着让自己看起来很冷静。

“很高兴认识你。”我发着抖说。

他看着我，我突然记起一个重要原则：眼神接触。如果你想让面试的主考官对你印象深刻，就必须看着他的眼睛。

“我也是。”他朝着打开的电梯门点点头。

我迟疑了一下。

一个奇怪的女人站在电梯里盯着我看，她的脸是奇怪的亮橘色，而且满脸惊恐。

喔，该死。

那是面镜子。

那惊恐的亮橘色女人就是我。

天啊，我到底补了多少粉？

瓶子上明明说会让你闪着自然健康、容光焕发的褐色，怎么变成这样？但反过来说，有哪一种褐色会让你在四月的天气里看起来自然？尤其在冷冰冰的利兹？

更糟的是，它开始沿着耳朵旁边形成裂纹。全都要怪我妈老是说我看起来一脸贫血的样子。

难怪那个完美女人会偷笑。我走进电梯，开始试着回想履历表上的内容，但我突然有种感觉，应该说是种直觉，好像某些糟糕的事情即将发生。

电梯门关起来的时候，我心里的拉丁节奏又开始狂乱起来，就像巴西里约嘉年华会的第一天一样。我脑子里掌管面试的那条神经上面，现在又多了几条掌管英俊男人的神经。

假如我的脸不是亮橘色，也会变成亮红色。我又看了自己一眼，老实说，它现在已经变成这两种颜色的混合。

血般的橘色。

以及更多的裂纹。

没关系，我告诉自己，事情也许不像我想得那么糟。至少，我已经因为这副模样而为自己赢得了一点批判的眼神。

英俊的——主考官——未来的——老板——他的名字——我已经——忘了的男人，正对着我微笑，一个迷人的微笑，仿佛想消除我的紧张，却徒劳无功。

我比进来之前更紧张。

“今天天气真好。”话一说完我就发现自己在说谎。今天天气一点都不好，在我出门开始奔跑之前都快冻僵了，“我是说，以四月的天气而言。”

他点点头，不是因为同意，而是试着想让我放松。喔，天啊，怎么会这么糟。眼前这个集性感与权威于一身的男人，让我觉得如此无力，就好像和科林·法瑞尔以及比尔·盖茨同时搭电梯一样。

“好了，”他突然打破沉默，“我们到了。”

“什么？”但当电梯门打开时，我立刻了解他是说我们已经到了公司所在的楼层。“喔，”我赶紧说，“好的。”

我跟着他走出电梯来到这一层楼，但在那一秒钟，我以为自己又在做梦，因为眼前的一切就是我的梦。我是说，每当我闭上眼，幻想自己完美的办公环境时，就跟眼前的景象一模一样。

开放式的空间，色彩鲜艳的座椅，时尚的玻璃隔间，每张桌子上都摆着 iMac 苹果计算机，随处可闻的创意曲调，职员们穿着自己喜欢的服装，在自己的座位上聊天。每个人脸上散发出的那份自信，收入颇丰的神采，只有在事业成功的人的脸上才看得到，把工作当成勉强糊口的人的脸上是看不到的。

在那一瞬间，我被眼前的景象完全迷住，以至于几乎忘了紧张。

“好，这边请。”约翰（这是他的名字，对不对？）带着我穿过这片办公区，朝着他自己的办公室走去。

他随口问了几个职员一个我听不懂的问题，而那些职员回答的口气，更加证实了他一定是个主管。我觉得这个男人不仅让下属敬畏，同时也让下属真心地喜欢他。

当我走着时，我能感觉到自己正被默默地打量，每个人都在猜我是否也是在柯立兹公关这类公司上班。喔，上帝，我希望没有人认出我，我希望没有人……

喔喔，不妙。

在复印机前的那个女孩，那个瘦巴巴穿着 Diesel 的 T 恤，额头上一排厚刘海，有个尖尖的小鼻子和深红色嘴唇的女孩，她瞪着我看的样子比其他人来得明显。我试着回看她，并给她一个礼貌的微笑，但没用，她仍一直瞪着我。

老实说，当我走进约翰的办公室，而他帮我关上门时，我几乎松了一口气。我说几乎，因为这毕竟是一场面试。

一场面试的硬仗。

“请坐。”他再次用那深到生殖器去的低沉嗓音招呼我。

我乖乖坐了下来。

约翰·桑普森坐在我对面，也就是办公桌的另一头。真是一个权威又令人遐想的 GUCCI 男。

“费丝……薇莎。”他快速地看着我的履历表，若有所思地说。

“是的。”我自信地说，至少我的名字是真的。

他进一步地看着那张表，边看边微笑，但那微笑和刚才在电梯里的不同，现在是一种带点诡异的微笑，微笑的同时，还扬起了他右边的眉毛。

“我必须说，在一开始的时候，我对你的履历表印象非常深刻。不论是你的专业能力、工作经验，还是推荐人的评价，都显示你是个不可多得的人才。”

这些应该是好话。当你在面试时，一定希望主考官能对你说这些话，但为什么我还是这么紧张呢？

“嗯，”我说，不由自主挪了一下屁股，“谢谢。”

“是的，”他继续说，“至少就书面上来看，你的确非常适合这份工作。”

他把履历表背面朝下地放在桌上，往后靠着他的椅子，双手交叉枕在头后面，两肘大方地张开来，眼神开始变得很奇怪。

那眼神既尖锐又锋利，如果这不是面试的场合，那眼神也许会让人觉得性感；但这偏偏是场面试，所以那眼神实在令人提心吊胆。

我要很快地坦白一些事情。

首先是我的工作，我真正的工作，而不是正在面试的这个。我是个彩妆女孩，在布雷克百货公司里的化妆品专柜上班。这份兼职的工作，时薪勉强够我买得起三包花生米。

虽然它让我勉强租得起利兹北部最便宜的公寓，但它不过是份卑微的工作。

如此卑微，事实上，就我妈的标准而言，这样的工作根本不能称之为工作。

我妈一直以为我在一间很有名的公关公司上班，而且那间公司就像布雷克百货一样，位于利兹市中心。这份工作不但是全职，薪水如果换算成花生，能让整个猴子族群囤积一整年的存货。而且上司很赏识我，前途一片光明。所以她以为我过去三年一直都是个广告业务企划。老实说，我真的不是故意骗她的，当我还在念大学时，曾在利兹一间公关公司里实习，他们本来打算在我毕业后给我正式的职位，只不过，当他们发现我的成绩是第三级时，工作也就没了。麻烦的是，我从来没让我妈知道这件事——事实上，我甚至从没让她知道

我的成绩是第三级。

所以，我每次打电话回去给她时，都必须编一些新的故事，比如说最近办公室又发生了什么事，或是我虚构出来的同事又告诉我哪些我虚构出来的八卦等等。

每一次，真话都变得更难启齿。我真的没有勇气告诉我妈，我其实只是个百货公司的化妆品专柜小姐，领着可怜的兼职薪水。

因为我妈一直希望我能出人头地，有份成功的事业，让她可以为我感到骄傲，就像我哥马克一直让她感到骄傲一样。因为我们就是她的全世界，她全部的牵挂，尤其在我爸过世，我妹又离家出走跑去澳洲之后。

所以在三年前，我想尽办法去做任何事或说任何话让她开心。拜托，我在骗谁？我现在还是会做一样的事情，即使她现在已经可以在坐下来的五分钟里，不再一想到我爸就哭。

所以如果她希望我有份好工作，好成绩，还是其他的事情，我就会如她所愿。何必让残酷的事实夺走她仅存的快乐呢？

如果我永远没有勇气讲出实话，就只好把谎言变成事实。

“我想请教你一些事情……”约翰·桑普森说。

嗯，他当然会这么说，毕竟这是场面试。而所谓的面试，就是主考官一定会问你一些事情，所以我已经准备好了。现在不管他叫我做什么，我相信自己都能够接招。

看是要表演单脚跳；还是唱摇篮曲；或是在他大腿上跳艳舞。

“为什么选择我们公司？为什么选择柯立兹公关公司？”

喔，很好，这个简单。“嗯，贵公司是最好的公关公司，而且就我的，呃……所见，以及所闻，而且，贵公司是伦敦外围最大的公关公司。”

他一直靠在椅背上，想听我继续说下去的样子。

“……而且我真的很欣赏贵公司的作品，尤其那次你们为绮丝化妆品设计的宣传活动，实在是太棒了。你知道，就是有着鸟笼的那次活动……”

我正在铤而走险。

我是说，我就是在绮丝化妆品工作。嗯，最低阶的那种职位，我是他们的专柜小姐之一。而且我一直没试用他们最新推出的褐色粉底，直到今天早上。

毫无疑问，我认为自己非常称职。我是说，想想看，化妆最主要的目的是